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PLB(PL)084

問題編號

070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8 規劃署

分目： -

綱領： (5) 專業服務

管制人員： 規劃署署長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在綱領(5)下，2003-04年需特別留意的事項，包括規劃署擬發展一套以才能為本的工作表現管理制度，具體細節和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員工要有效率地執行職務，必須具備一定的才能，即知識、技能、能力和態度。政府根據各類工作的要求，為不同部門的多個職系擬訂員工所需具備的各項才能。在擬訂員工所需的才能後，這些資料可用於多項人力資源工作上，包括工作表現評核、培訓和發展、招聘、晉升選拔，以及人手部署和接任計劃等。政府不少部門和不同的職系都已在多方面應用以才能為本的工作表現管理制度。

規劃署會使用公務員培訓處的技術支援服務，進行一項研究，以便擬訂測量主任(規劃)職系人員應具備的才能。待這項研究於今年稍後時間完成，本署便會為測量主任(規劃)職系發展一套以才能為本的工作表現管理制度。本署已為署內的城市規劃師職系發展一套以才能為本的工作表現管理制度，並已落實推行。

發展和應用有關制度的工作將由現有人手應付，因此，不會有任何額外支出。

姓名： 馮志強

職銜： 規劃署署長

日期： 20.3.2003